

晴隆县人民医院眼科显微镜购置项目（三次）

询价文件

项目名称： 晴隆县人民医院眼科显微镜购置项目（三次）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采购类别： 货物类

采购人： 晴隆县人民医院

详细地址： 晴隆县

联系人： 郑主任 联系电话： 0859-7618541

代理机构： 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兴义市梦乐城写字楼15楼1504室

联系人： 王宣淑 联系电话： 15599399080

目录

供应商注意事项	2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3
第一章 采购范围	3
第一节 采购公告	3
第二节 询价须知前附表	6
第三节 货物/服务要求	14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15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15
第三节 商务要求	1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9
第一节 评标办法	19
第二节 废标条款	27
第三节 无效标条款	27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29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29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29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29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30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31
第五节 询价程序	32
第六节 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36
第七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38
第八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8
第九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39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40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编制规范	43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43
第一节 编制要求	43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44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45

★ 敬告：投标前请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 ★

供应商注意事项

1、本次询价活动所有的信息发布、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其他事项的变更，均可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izhou.gov.cn/>) 上查询。

2、采购文件中做出的材料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复印件幅面必须清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提供任何一项虚假材料都**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3、供应商应提交本企业的资格证明文件，凡具有法人资格的经销企业不得以集团公司或他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代替，否则**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予受理。

4、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或因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发生错误，而延误投标时间的，**将被视为无效文件而拒收**。

5、**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晴隆县人民医院**将为供应商提交的材料保密，但不退还。

6、本次询价的最终解释权归**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晴隆县人民医院**。

本采购文件随本次询价工作的结束自行失效

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4 日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晴隆县人民医院眼科显微镜购置项目（三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润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兴义市梦乐城写字楼15楼1504室）获取询价文件，并于2025年08月08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RL-2025-013-2

项目名称：晴隆县人民医院眼科显微镜购置项目（三次）

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项目序列号：GZRL-2025-013-2

采购需求：详见询价文件“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内容。

采购数量：1 台

预算金额（元）：700000.00 元

最高限价（元）：600000.00 元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已落实；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内容材料；①提供有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②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③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④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⑤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提供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 特殊资格要求: ①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08 月 05 日至 2025 年 08 月 07 日, 每天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 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兴义市梦乐城写字楼15楼1504室)

方式: 现场获取 (获取采购文件须提供如下材料: 1、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鲜章一份; 2、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鲜章一份;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身份证明原件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加盖公章))。

售价: 300.00 元 (电子文档, 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08 日 10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晴隆县东观街道民族风情街29号路中段 (睿鸿招标代理二楼)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 2025 年 08 月 08 日 10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晴隆县东观街道民族风情街29号路中段 (睿鸿招标代理二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 第 14 条”内容。

PPP 项目: 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 详见询价文件“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内容。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具体地点。

其他事项 (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 无。

交货时间和服务时限: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后 15 日内供货及安装调试完成。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晴隆县人民医院
联 系 人：郑主任
地 址：晴隆县
联系方式：0859-7618541

2、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代理全称：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宣淑
地 址：兴义市梦乐城写字楼15楼1504室
联系方式：15599399080

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04 日

第二节 询价须知前附表

说 明：本表是对投标须知的具体概况补充和修改，如有差异，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名称	内容
1	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GZRL-2025-013-2 项目名称：晴隆县人民医院眼科显微镜购置项目（三次） 采购单位：晴隆县人民医院 项目性质：货物类
2	预算金额	7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600000.00 元
3	投标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提供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为证明材料；（自行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特殊资格要求：①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提供原件或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注：投标供应商必须单独提交以上所有资料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取消其投标资格。
4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u>全费用总价包干；</u> 2、投标报价应包括：<u>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及相关税金等全部费用。</u> 3、投标货币：<u>人民币；</u> 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交纳 1、投标保证金额（元）：<u>柒仟元整（7000.00 元）</u> 2、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u>电子汇兑或现金（柜面或网银渠道，供应商需从基本账户转出）的方式，不接受汇票；</u> 3、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截止 <u>90</u> 天内有效； 4、投标保证金缴纳到账截止时间：<u>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u> 5、开户银行及账号 开户名称：<u>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u> 开户银行：<u>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体育城支行</u> 开户账号：<u>2409090409200115829</u> 特别说明：<u>投标保证金入款方式支持柜台转账，网银转账；</u> <u>投标单位汇款时必须在转（汇）款附言栏（摘要、备注、用途等）</u> <u>中填写本项目的“项目编号（建议投标人填写内容有且仅有编号不要填写汉字或者文字）”，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建议投标保证金在交纳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汇款，以便保证金及时到账（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招标代理机构打印出的电子凭证（电子回单）为准。</u>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或者拒绝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履约保函的，或者自愿放弃中标的，或者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不签订合同的； 3、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投标供应商行贿企图谋取中标的； 5、投标供应商互相串通投标的；

		6、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因违法、违规行为被依法查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	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截止之前供应商到 <u>晴隆县东观街道民族风情街29号路中段（睿鸿招标代理二楼）</u> 开标现场签到并递交投标文件。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u>90</u> 天 投标文件的份数： <u>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电子档 U 盘 1 份（正本加盖公章的PDF扫描件）。</u>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u>晴隆县东观街道民族风情街29号路中段（睿鸿招标代理二楼）</u> 投标截止期： <u>2025 年 08 月 08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u> 注： 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u>2025 年 08 月 08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u>
		开标地点	<u>晴隆县东观街道民族风情街29号路中段（睿鸿招标代理二楼）</u>
8	评标方法及标准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评标标准	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9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履行期限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后 15 日内供货及安装调试完成
		履行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具体地点
10	付款方式及条件	待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另行协商，付款方式和条件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中的付款方式为准。 注： 款项支付时，供应商需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规定制度的正规税务发票并打印发票查验明细单。	
11	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方缴纳中标价总额的 <u>10%</u> 为履约保证金，待所购物按时完成制作并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足额退回给中标供应商。若中标供应商不按期、按时完成所购物的制作或验收不合格将不退还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并同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2	开标时身份核验要求	开标时 ，投标供应商需单独提供以下证件进行身份核验： 1、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2、授权他人参加的，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注： 若未按要求单独提供相关资料，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启，做无效投标处理。
13	询价前对供应商资格符合性核验	根据 “询价须知前附表”中第3条投标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要求内容，对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格审查资料进行核验；若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资格审查将不予通过，并不得进入询价程序。
14	政策性价格扣除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精神，《财政部印发通知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库〔2022〕19号）及《黔西南州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州财采〔2022〕2号）的通知，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中小微企业）所生产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即：最终比选报价=最终报价×（1-20%），扣除后的价格为比选价。 2、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云南、贵州、青海、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及西藏自治区）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给予享受政策性价格扣除，对其产品给予6%的价格扣除，即：评标报价=投标总价×（1-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扣除后的价格只作为询价价格评审依据，成交供应商的公告价格为供应商最后报价。 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印发通知《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库〔2022〕19号）相关规定。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u>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u>

		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适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5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本项目所属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工业。
16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

	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
--	--

	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
--	---

		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须支付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柒仟元整（¥7000.00 元）；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若未支付代理服务费的，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18	成交结果公示	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izhou.gov.cn/) 上公示本次采购项目的成交结果，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19	其它事项	/
20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第三节 货物/服务要求

一、货物范围

本项目采购的货物范围要求为本国合法生产商、经销商提供的满足本询价文件要求合法的所有货物及相应服务。

二、货物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有关产品均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三、询价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询价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本项目询价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询价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方案及服务承诺**。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 采购清单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手术显微镜	1	台	

（二）技术参数

手术显微镜技术指标参数

1. 设备配置助手镜
2. 物镜：焦距 $\geq 200\text{mm}$ ；
3. 电动调焦范围： $\geq 40\text{mm}$ ；
4. 目镜倍率： $\geq 12.5\times$ ；
5. 复消色差光学系统：支持；
6. 总放大倍率：4.2到21倍可调，脚踏无极变倍控制；
7. 标配原厂分光器；
8. 主镜助手镜独立光路，助手镜不分主镜光路；
9. 助手镜和主镜放大倍率、调焦调节相互独立，手术放大倍率互不干扰；
10. XY调节范围系统移动范围： $\geq 40\times 40$ 毫米；
11. 脚踏调节照明角度，照明角度 ≥ 2 档可调；
12. 卤素灯，两组独立12V, $\geq 100\text{W}/\text{组}$
13. 设备整机原厂质保 ≥ 2 年（出具制造商盖章的承诺函）
14. 设备使用年限 ≥ 8 年（出具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设备铭牌图片盖制造商公章）

配置

1. 底座，1个；2. 第一臂，1个；3. 第二臂，1个；4. 主镜，1个；5. F=200mm物镜，1个；
6. 12.5倍目镜，2个；7. 脚踏开关，1个；8. X-Y微动装置，1个；9. 消毒帽，1套；10. 助手镜，1个；11. 分光器，1个；12. 防尘罩，1个。

备注：中标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投产品白皮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原件送到医院医疗装备管理科。未按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第三节 商务要求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实质性要求
1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后 15 日内供货及安装调试完成。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具体交货地点。
2	付款方式	待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另行协商，付款方式和条件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中的付款方式为准。 注：款项支付时，供应商需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规定制度的正规税务发票并打印发票查验明细单。
3	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方缴纳中标价总额的 <u>10%</u> 为履约保证金，待所购物按时完成制作并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足额退回给中标供应商。若中标供应商不按期、按时完成所购物的制作或验收不合格将不退还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并同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u>90</u> 天。
5	质量标准和包装、安装及调试	1、符合询价文件技术参数及售后服务要求。包括：数量、外观、质量、性能、随机备品、备件装箱单、随机资料及包装。所有设备和附件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缺陷、质量为合格品，同时有明确的制造厂商，按照采购方需求的品牌、型号供货。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现场开封原包装验收合格产品的验收合格证或报关单。安装调试完毕后由采购方设备科组织晴隆县人民医院相关部门对项目进行验收，以医院出具的验收合格报告为准。若成交供应商为达到成交目的，虚假投标或虚假承诺，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要求和服务要求，验收不合格，成交供应商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2、中标人应保证合同产品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要求特征必须符合标准、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与投标货物一致。 3、主机、备件、附件、工具、资料等均应装箱，满足设备防潮、防震、防锈等要求，保证设备抵达安装现场完好无损，如因包装不当引起的责任事故，由供应商负责。 4、中标人负责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调试，须选派专门安装队伍，根据用户实际情况，完成现场勘测、现场安装调试等工作，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5、中标人安装时必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的保护措施。
6	售后服务及承诺	1. 在产品质保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保证在接到通知后，在 1 小时以内给予答复；并派合格的维修工程师在 48 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2. 全套设备质保期：设备整机原厂质保≥2年（出具针对本项目制造商盖章的承诺

		函），设备在质保期及维保期内要求每年免费不低于2次预防性维护，并出具预防性维护报告； 3. 设备使用年限≥ 8年（出具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设备铭牌图片盖制造商公章）
7	验收要求	1. 供应商负责对设备进行检定、校准、安装、调试、运行，直至验收合格，并提供安装调试报告。验收时应与投标时产品原始样本技术资料/标书技术文件一致，并应符合我国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须提供全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仪器和附件装箱清单、仪器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仪器保修服务卡，仪器使用说明和维护手册等。 3. 若在验收时对产品质量出现争议时请相关部门进行鉴定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8	其他要求	1. 供应商所投设备需要有足够的备件，以确保设备出现故障时能及时处理； 2. 设备在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负责因设备本身缺陷或非人为及不可抗力因素所导致各种故障的免费技术服务和设备的维修；设备零部件、除使用人故意破坏以外，备品备件免费维修更换。 3. 软件及数据库终身免费升级。 4. 采购产品出现故障，若经维修人员到采购方进行维修时，不能立即修复需返厂进行维修的，维修人员必须持有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并得到采购方的许可方可返厂维修。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一节 评标办法

一、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二、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具体审查内容详见初步审查表。

初步审查表（表 1：资格性审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询价地点：

询价日期：2025 年 00 月 00 日 00：00

序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n
1	一般资格要求	有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提供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范本中内容）；（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8	专业资格要求	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提供原件或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询价小组成员（签字）

注：投标供应商必须单独提交以上所有资料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取消其投标资格。

初步审查表（表 2：符合性审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询价地点：

询价日期：2025年 00 月 00 日 00：00

序 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n
1	技术符合性	是否满足询价文件要求					
2	商务符合性	是否满足询价文件要求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询价小组成员（签字）

初步审查表（表 3：无效标审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询价地点：

询价日期：2025 年 00 月 00 日 00：00

序 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n
1	无效标检查	按本项目询价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询价小组成员（签字）

三、投标报价的评审

投标价格采用最低价优先法，在全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精神，《财政部印发通知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库〔2022〕19号）及《黔西南州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州财采〔2022〕2号）的通知，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中小微企业）所生产的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即：最终比选报价=最终报价×（1-20%），扣除后的价格为比选价。

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云南、贵州、青海、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及西藏自治区）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给予享受政策性价格扣除，对其产品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报价=投标总价×（1-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一下条件并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复印件盖单位公章: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 (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 (含一年) 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 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适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 政策价格扣除 (不累计叠加, 如同时满足, 只任其一项作价格扣除)

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中小微企业) 所生产的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 即: 评标报价=投标总价× (1-20%),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主产品 (不含附带产品) 的原产地被认定为少数民族自治区或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 (云南、贵州、青海、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及西藏自治区), 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价格分值计算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书面报价 (元)	是否超 过采购 预算价	是/否为享受 政策性价格 扣除的企业	享受政策性价 格扣除后报价 (元)
1					
2					
3					
注：价格扣除仅对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价的供应商有效；本评标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价格扣除只针对谈判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扣除后的价格只作为询价评审依据，成交供应商的公告价格为供应商最后报价。

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原产地为少数民族自治区或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须提供企业所在地为少数民族自治区或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等。

第二节 废标条款

一、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 项目评审终止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询价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第三节 无效标条款

一、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 1、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询价文件要求盖公章、签字及包封的；
- 2、供应商响应文件未按本询价文件要求按时送达的；
-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按本询价文件规定时间参加询价会议的；
- 4、供应商参会代表按本询价文件规定应出示的证件不全或证件无效的；
- 5、供应商参会期间未经采购人及监督人代表同意无故离开会议现场的；
- 6、供应商在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的；
- 7、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询价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8、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 9、竞标初始报价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 10、最终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载明的财政预算控制价的；
- 11、响应文件未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12、响应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3、未按照询价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14、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1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
- 16、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 17、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8、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izhou.gov.cn/>) 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媒体。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询价时间调整等有关变更公告。供应商须关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izhou.gov.cn/>) 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相关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与询价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获取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更正公告的，以更正公告时间为准。

二、获取方式

按公告确定的方式获取。

三、文件售价

人民币 300.00 元整（电子文档，售后不退）。

四、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疑问，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2** 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 书面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在网上向所有供应商公布，该澄清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供应商未提出澄清要求，或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漏看或误解，导致废标或成交后发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负责。

3、在投标截止2日前，采购人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供应商提问的澄清，均可对询价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注：请各供应商密切关注变更公告及答疑文件，如因供应商原因未知晓变更公告及答疑文件时间，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询价文件的修改应以网上答疑或网上补遗形式通知所有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5、如遇特殊情况，采购人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购买询价文件的供应商。

五、询价文件的质疑

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对询价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对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或供应商有疑问的其他事项，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主管财政部门进行投诉。未递交质疑函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及补充变更的所有内容。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仟元整（7000.00 元）

二、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更正公告的，以更正公告时间为准。

三、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1、交纳方式：电子汇兑或现金（柜面或网银渠道，供应商需从基本账户转出）的方式，不接受汇票；

2、开户银行及账号

保证金收款单位：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体育城支行

保证金银行账号：2409090409200115829

特别说明：投标保证金入款方式支持柜台转账，网银转账；供应商汇款时必须在转（汇）款附言栏(摘要、备注、用途等)中填写本项目的“**项目编号（建议供应商填写内容有且仅有编号不要填写汉字或者文字）**”， 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建议投标保证金在交纳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汇款，以便保证金及时到账；**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采购代理机构打印出的电子凭证（电子回单）为准；**

三、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截止 90 天内有效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到账截止时间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一、递交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递交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晴隆县东观街道民族风情街29号路中段（睿鸿招标代理二楼）。**

三、递交要求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电子档 U 盘 1 份（正本加盖公章的PDF扫描件）

四、投标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投标补充或修改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注明“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字样和标识项目名称、品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名称信息，要求密封递交。

3、投标文件撤回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由项目授权代表签署的撤回投

标文件的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退回其投标文件。

4、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第五节 询价程序

一、询价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询价地点

晴隆县东观街道民族风情街29号路中段（睿鸿招标代理二楼）。

三、询价流程

1、会议签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到开标/询价室组织采购人、供应商、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签到。供应商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后在开标室等候，工作人员按照提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安排参加询价。

2、专家签到：询价小组需在询价时间前签到，并将手机等各种通信工具锁入指定位置。

3、宣读纪律：询价时间到，工作人员宣布询价会议开始，并宣读询价会议会场纪律和注意事项。

4、身份验证：采购人及监督人代表对参加开标会议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进行身份验证。

验证合法身份和有效证件内容为：

序号	验证内容	验证标准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有效/无效	单独提交
2	授权他人参加的，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有效/无效	单独提交

注：必须单独提交以上所有证件，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取消其投标资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5、初步审查：询价小组严格依据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对照《初步审查表》中所列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

询价环节。未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不参与报价。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废标，询价工作结束。

5.1 资格性检查：询价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初步审查表》中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齐全性和有效性等情况进行审查。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注：供应商需单独提交一份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询价小组进行资格审查，未提供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5.2 符合性检查：询价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

5.2.1 技术符合性：投标产品/服务的适用性、技术成熟性、技术性能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技术参数和规格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5.2.2 商务符合性：服务期、付款条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低于成本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投标有效期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采购文件提出的主要条款、条件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5.3 无效标检查：根据采购文件中的无效标条款，检查供应商的投标是否属于无效标。

5.4 澄清、说明或更正：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在询价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推荐成交供应商

6.1 询价结束后，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及相关承诺，询价小组对合格的 3 家以上的供应商进行价格评比，在全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最后报价不超过财政预算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6.2 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询价小组认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询价小组可以取消该投标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

7、评审报告：

7.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7.2 评审日期和地点，询价小组成员名单；

7.3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询价情况、报价情况等；

7.4 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的名单及理由。

7.5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询价小组写入评审报告，报采购人及行政主管部门。

8、评审复核：询价小组对评审环节和评审结果进行复核。询价小组可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询价结果及推荐排序。评审报告应当由询价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询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询价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询价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9、询价结束：询价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并复核无误后，询价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响应文件资料，并发放评审费用后询价专家方可离开询价区。询价过程中询价专家不得擅自离开询价室或进入其他询价室。

注：1、当初步审查结果或评审复核结果确定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询价程序终止。

2、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排序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询价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泄露。

3、询价过程全程录音录像，相关录音录像资料由该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存档，以便为财政、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处理项目相关事宜提供资料。

4、演示：如项目有演示需求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组织。

四、询价小组

1、询价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2 人，业主代表专家 1 人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询价小组成员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政府采购的评审工作，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询价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2.1 确认或者制定询价文件；

2.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询价；

2.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2.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2.5 编写评审报告；

2.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3、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3.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第六节 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1、本次采购结果在确定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节假日顺延）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上进行公示，为期1个工作日。

2、公示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政府采购活动的询问、质疑、投诉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时间按下面规定时间确定。

2.1 关于询价文件的质疑，应当在获取询价文件或者询价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须提供合法参加本项目的证明材料及购买标书成功的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2 关于询价过程的质疑，应在询价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3 关于中标、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发布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4 质疑文件递交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2.4.1 质疑文件递交的方式：质疑函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2 质疑文件递交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采 购 人：晴隆县人民医院

详细地址：晴隆县

联 系 人：郑主任 联系电话：0859-7618541

代理机构：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兴义市梦乐城写字楼15楼1504室

联 系 人：王宣淑 联系电话：15599399080

2.5 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必须有认为询价文件、询价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2.6 质疑文件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质疑事宜及相关依据，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邮编等基本信息。质疑函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一份送至本项目代理机构，一份送至采购人处。

2.7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及合法身份的证明材料（合法身份的证明材料为供应商本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函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

4、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第七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 1、按照固定金额大写：柒仟元整（¥7000.00 元）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 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3、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若未按时缴纳代理服务费的，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二、支付方式

成交供应商在签收中标（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可采取银行转账、银行汇款、电汇或其他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

三、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义体育城支行

账 号：2409090409200115829

第八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签订时间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见第五章有关内容。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照询价文件和响应文件所载内容，及询价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九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一、退还时间

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统一退还，未成交供应商在公示期结束后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退还，成交供应商在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退还。

二、退还方式

退还时实行“原路返回”方式。

三、提交资料

成交供应商退保时，须提供已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逐页 PDF 扫描件，PDF 文件需清晰、完整，文件名写清楚为：XXX 项目合同资料；未成交供应商无须提交资料。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或者拒绝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履约保函的，或者自愿放弃中标的，或者在询价文件规定时间内不签订合同的；
- 3、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投标供应商行贿企图谋取中标的；
- 5、投标供应商互相串通投标的；
- 6、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因违法、违规行为被依法查处的；
-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需方：

供方：

双方根据 年 月 日，询价编号 询价采购结果和询价文件的要求

，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此货物购销合同：

一. 货物名称、技术指标、数量、金额

（略）

以上货款以人民币进行结算，该价格中包括货物本身价、供方应缴纳的各种税金、货物运输到合同指定地点的费用等。

二. 货物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按国家有关规定及厂家承诺。

三. 供方所提交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质量安全规定。

四.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后，需方根据整个进度指定交货时间，供方负责将合同规定的货物运到需方所在地，按需方要求进行施工，需方提货验收，施工无问题，可签署《货物验收单》。

五. 付款方式：

（略）

六、履约保证金

待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时另行协商应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实际金额及其他事项，以双方签订的服务合同中具体约定为准。

七. 违约责任

1.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致使不能按期支付货款的，需方偿付货款总额8%的违约金。

2. 逾期支付货款的（以银行开出的汇票或支票日期为准），每逾1日，需方偿付欠款总额的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支付滞纳金。

3. 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封样标准和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因拒收而耽搁的时间由供方负责。

4. 供方不能交付合同规定的货物时，供方向需方偿付货款总额8%的违约金。

5.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1日供方向需方偿付货款总额5%的滞纳金。
逾期交货超过10天后，需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解除合同，按第七项第4条执行。

八、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7天及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九、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十、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以当地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的鉴定结果为准。

十一、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产生的诉讼，由需方所在地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二、合同签订地： /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办理。

十四、本合同一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合同一式五份，供需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效力相同。

需方：

供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1、响应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响应文件中的图片资料、复印件等应清晰可见。内容不得倒置、歪斜，由于响应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除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响应文件页码标注可以手写外，其余所有响应文件内容须采用打印字体，禁止手写。

5、响应文件应严格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范本填写，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范本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二、装订

1、响应文件须按所投项目单独胶装成册，并在封面注明所投项目编号。所投项目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根据投标的实际情况，自行选择是否统一或分开胶装成册。

2、响应文件须用 A4 纸打印，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响应文件中复印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响应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码）。超过 A4 幅的应以相应幅面打印，但应折叠为 A4 幅大小后装订，采

购文件有提供图册等其它要求的除外。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打孔等方式装订。

4、不推荐使用豪华装订，建议平装。

三、签署与封装

1、签署：

1.1 投标文件封面上须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加盖封面单位公章。

1.2 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中除标准页码外，不得涂改和增删。投标文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2、封装：

2.1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加以密封，并确保投标文件的外包封没有严重破损导致投标实质性内容泄露的情形。

2.2 外包密封的封口（接口）处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封装物上须清楚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询价时间。

2.3 外包封上有重复或多余标记，未对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产生影响的，不作无效标依据。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一、政府采购响应文件类别

货物类响应文件。

二、组成

各类响应文件由数据信息响应部分和佐证文件部分组成，具体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文本。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企业：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文件

（一）投标函.....	00
（二）报价一览表.....	00
（三）报价明细表.....	00

二、资格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00
（二）一般资格.....	00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00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00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00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00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00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00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00
（三）专业资格.....	00
1、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00

三、技术文件

（一）技术偏离表.....	00
（二）技术材料.....	00
1、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中要求单独提供的材料（如有）.....	00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技术材料（如有）.....	00

四、商务文件

(一) 商务偏离表..... 00

(二) 商务材料..... 00

 1、商务要求中要求单独提供的证明材料（如有）..... 00

 2、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00

 3、供货服务方案..... 00

 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00

 5、节能、环保证明材料（如有）..... 00

 6、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00

 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商务材料（如有）..... 00

(三) 其他商务材料

 1、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00

 2、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00

 3、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00

 4、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00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材料（如有）.....00

一、报价文件

（一）投 标 函

一、投标报价

1. 我公司就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本投标报价为验收合格的总价及一切成本费用。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履行期限：_____。

3. 履行地点：_____。

4. 投标有效期：_____。

二、递交响应资料

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档 U 盘 _____份（正本加盖公章的PDF扫描件）。

三、相关承诺

1. 本投标报价在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 保证在成交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成交后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支付代理服务费。
5.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询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 承诺与为采购人采购本次采购的产品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联。
7. 本响应性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单位	品牌	单价 (元)	规格/型号	投标报价 (元)
1						
2						
3						
...						
...						
履行期限						
履行地点						
优惠及其它						
投标报价合计		大写： 元				
		小写： 元				
投标申明：						

注：1. 投标报价合计应与“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一致，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合计金额为准。

2. 有关投标价优惠折扣、采购文件允许的备选方案均应载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 号	投标产品名称	数量/单位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产地）	投标总报价
1					
2					
3					
...					
履行期限					
履行地点					
全部投标产品总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					

注：1、请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商务要求”所列举的清单进行分项报价。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

3、全部投标总金额应等于“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合计，如总价与“报价一览表”不符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 月 日

二、资格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职工_____（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编号：_____）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务，本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人无转委托）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部 门：_____职 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电 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月 日

_____年 月 日

注：1、请严格按此格式填写，另外单独准备一份，作为开标时验证投标授权代表身份。

2、如未按此格式填写和未按此格式正确粘贴身份证，作无效标处理。

（二）一般资格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 本 金		
基本账户银行			账 号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经营范围					
备 注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有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始终做到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并具有良好的履约业绩；严格执行现行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账务清晰，能够按规定真实、全面地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我公司对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性负责。若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信息不属实或不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投标及中标（成交）资格，且我公司将无条件并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包括所有经济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如我公司有幸成为本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项目合同的履行。

我公司对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性负责。若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信息不属实或不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投标及中标（成交）资格，且我公司将无条件并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包括所有经济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作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已依法缴纳税收及员工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随时接受本项目采购人的检查验证。

我公司对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性负责。若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信息不属实或不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投标及中标（成交）资格，且我公司将无条件并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包括所有经济损失）。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 3、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在近三年承接的项目中，无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未因违规或违约介入诉讼或仲裁，不存在拖欠工资情况及重大质量问题、重大安全事故，未因违规或违约解除合同。在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被暂停参加投标活动的处罚阶段。

我公司对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性负责。若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信息不属实或不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投标及中标（成交）资格，且我公司将无条件并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包括所有经济损失）。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专业资格

- 1、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三、技术文件

(一)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注：无论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技术条款的要求是否有偏离，均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二）技术材料

- 1、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中要求单独提供的材料（如有）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技术材料（如有）

四、商务文件

（一）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商务条款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1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2	付款方式及条件			
3	履约保证金			
4	投标有效期			
5	货物要求			
6	质量标准和包装、安装及调试			
7	验收要求			
8	其他要求			
9				

**注：无论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商务条款的要求是否有偏离，
均应逐条列在商务偏离表中。**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商务材料

- 1、商务要求中要求单独提供的证明材料（如有）

2、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资料

“供应商账户转账凭证复印件”

3、供货服务方案

供货服务方案内容：**（供应商应根据实际情况，结合采购文件要求，自行编制，内容必需详细）**

1、货物质量

2、售后服务内容

3、其他服务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 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5、节能、环保证明材料（如有）

6、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少数民族自治区企业产品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次投标中本公司所投（全部/部分）主产品原产地为少数民族自治区（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产品信息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单位	制造商名称	品牌	产品型号	单价	小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询价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须提供投标产品生产企业所在地企业行政管理部门对产品生产企业出具的主产品原产地为少数民族自治区或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证明文件。

7、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商务材料（如有）

（三）其他商务材料

1、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使用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邮 箱：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2、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我方参加本次_____（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项目的采购活动如有幸成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我公司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单位支付相关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项目入场交易服务费及评审专家评审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以现金或转账方式足额支付，如未按要求及时支付相关费用所产生的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公司自行负责。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法定址：_____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注“服务费支付承诺书”为投标文件的附件请一同放入投标文件中。

3、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供货和招标及相关服务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以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已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并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邮 箱：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4、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致：贵州润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提
交的保证金_____元，按采购文件的规定退还时请划入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材料（如有）